

附件：

##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保安服务要求

### 一、工作人员要求及工作时间：

1.服务场地：鼓楼区东泰路 109 号一至三层和信访楼架空层及 6-7 层。

2.人员要求及工作时间：保持 24 小时必须有 1 人值守，安保人员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持证上岗，身体健康、精力充沛，口齿清晰，执勤中应礼貌待人，严格执行《保安队伍管理规章制度》。

### 二、工作内容：

1.维护正常工作秩序，保护职工人身财产安全，处理突发事件，保障良好的办公秩序。

2.供应商须接受因大型活动或特殊情况需临时调派保安人员的任务，负责秩序维持和安全保卫以及协助各项活动中的搬运材料物资等工作，确保安定稳定，并能协助中心日常后勤的水电等基础维修工作。

3.负责管理治安工作，建立规范的门岗、巡逻、检查制度，负责外来人员管理，管理人员物品出入，做好公共场所安全日巡查、月安全检查、季度安全排查、及时发现整改安全隐患，建立安企工作档案，避免发生刑事案件等重大事故。

4.协助管理消防工作，维护消防系统良好运行，包括消防栓，消防安全指示灯等的检查，（不包括消防管道与消远程控

制系统的維修),配合采购人更换灭火器药粉(换药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保持消防通道的畅通,及时处理火情,检查整改消防安全隐患,杜绝消防安全事故发生。

### 三、服务要求

1.保安人员要求工作时间着装正规工作服,着装整洁,不得大声喧哗、吸烟等。

2.保安人员严禁在值班期间打瞌睡、喝酒、脱岗,以及从事一切同值班无关的活动和破坏采购人形象的行为。

3.成交人应指定一位保安队长,负责采购单位的保安服务的全程对接,每周应及时上报给采购单位排班表,包括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

4.服从采购人的指挥、调配,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按需求完成中心日常内部搬运、外出义诊活动搬运及水电维护等工作。按照采购人的工作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为采购人提供安全保卫服务,完成其他采购人安排的任务。

5.保安公司必须为保安人员投保人身意外险,如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遭受意外伤害,由保安公司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赔偿。

6.若发现有违反以上(1)、(2)、(3)、(4)点任何一点情况,经提醒屡教不改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经被采购人多次要求仍无法做到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期间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方承担。

### 四、其他要求

1.服务期间、服务过度期间必须保障中心财产安全以及人员的安全，每季度配合中心参与固定资产的清点，做好固定资产进出审核，同时做好登记工作，未经中心批准，导致固定资产流出，或因成交方服务期间失职等原因导致财产丢失或损失，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成交方承担。

2.做好服务期间监控影像的保存。

五、服务时间：1年